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5-100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771,993.43	37.94%	192,270,749.41	4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77,878.22	-2.77%	-11,842,666.73	2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80,195.44	-1.21%	-12,906,871.45	2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5,102,342.65	-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63	-2.73%	-0.0423	23.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3	-2.73%	-0.0423	23.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	-0.28%	-5.27%	1.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9,807,933.64	448,660,508.89	-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18,813,302.71	230,655,969.44	-5.1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97.31	-15,111.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0.00	1,2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30	311,874.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582.40	主要系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8.51	245,510.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9.28	266,629.87	
合计	2,317.22	1,064,204.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11,766,134.34	26,114,261.47	-54.9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各类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2,028,814.31	2,143,753.33	461.11%	主要系报告期内已背书但不能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账款	126,147,764.12	110,039,005.15	14.64%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预付款项	38,933,339.45	3,536,399.00	1000.93%	主要系支付北京房山中恩云数据中心项目收购诚意金3,600.00万元。
其他应收款	2,120,486.16	2,617,322.02	-18.9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回年初部分应收款项。
存货	30,607,496.30	90,114,938.79	-66.04%	主要系上年末为订单备货形成的库存在本期实现销售。
合同资产	94,231.62	1,301,216.10	-92.76%	主要系年初的合同资产在本报告期内已完成结算并转入应收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16,768,489.23	2,006,195.42	735.84%	主要系期末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使用权资产	7,373,783.96	10,471,283.99	-29.58%	主要系报告期内正常计提租赁资产折旧与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	4,095,761.17	5,395,259.25	-24.09%	主要系报告期内按既定政策进行摊销。
应付账款	47,980,201.86	80,320,218.84	-40.2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
合同负债	6,130,916.20	3,959,439.77	54.84%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订单对应的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656,447.21	5,197,241.65	-29.65%	主要系上年末计提的年终员工双薪已在本年发放。
应交税费	1,116,141.33	15,421,496.13	-92.76%	主要系缴纳上年末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及房产税。
其他应付款	100,237,429.41	43,882,767.99	128.42%	主要系本期公司新增向控股股东上海奉望实业有限公司借款5,480.00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39,396.18	18,913,282.79	-77.0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子公司深圳市宇顺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偿还华夏银行深圳分行的全部贷款本金及利息1,474.40万元。
其他流动负债	12,505,695.38	3,776,237.78	231.17%	主要系已背书但不能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长期应付款	750,000.00	1,250,000.00	-40.00%	主要系子公司上海孚邦实业有限公司的政府补助项目通过验收,部分款项结转收益。
租赁负债	3,657,527.65	7,045,665.24	-48.09%	主要系报告期内按期支付租赁付款额所致。

项目	年初到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率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92,270,749.41	134,708,238.02	42.73%	主要系子公司上海孚邦实业有限公司自去年5月起纳入合并范围,同比计算基数增加。
营业成本	153,720,555.72	109,666,871.93	40.17%	主要系子公司上海孚邦实业有限公司自去年5月起纳入合并范围,同比计算基数增加。
税金及附加	1,351,723.49	1,136,592.60	18.93%	主要系子公司上海孚邦实业有限公司自去年5月起纳入合并范围,同比计算基数增加。
销售费用	4,152,471.53	5,249,834.96	-20.90%	主要系业务招待费等支出减少。
管理费用	30,393,456.04	27,608,337.65	10.09%	主要系子公司上海孚邦实业有限公司自去年5月起纳入合并范围,同比计算基数增加。
研发费用	5,538,484.61	3,610,806.02	53.39%	主要系子公司上海孚邦实业有限公司自去年5月起纳入合并范围,同比计算基数增加。
财务费用	2,295,073.66	201,836.24	1037.10%	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租赁及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1,879,017.01	696,006.52	369.97%	主要系子公司上海孚邦实业有限公司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1,156,833.74	-1,498,242.80	-22.79%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少于上年同期。
其他收益	1,279,582.40	789,239.06	62.1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所得税费用	2,371,609.71	1,435,556.95	65.20%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上海孚邦实业有限公司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99,518.90	-71,806,338.03	47.22%	主要系:1、上年同期支付子公司上海孚邦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款7,425.00万元,本期无此类大额支出;2、本期支付北京房山中恩云数据中心项目收购诚意金3,600.00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85,380.08	4,853,486.94	707.37%	主要系:1、本期公司新增向控股股东上海奉望实业有限公司借款5,480.00万元;2、子公司深圳市宇顺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本息1,474.40万元;3、支付租赁负债及借款利息。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奉望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9%	84,048,068.00	0	不适用	0
林萌	境内自然人	7.39%	20,706,000.00	0	质押	20,706,000.00
					冻结	20,706,000.00
魏连速	境内自然人	2.81%	7,861,635.00	0	质押	7,861,635.00
包向兵	境内自然人	2.63%	7,363,334.00	0	质押	7,363,334.00
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6,151,003.00	0	质押	6,151,003.00
郑露	境内自然人	1.91%	5,347,079.00	0	质押	5,347,079.00
李梅兰	境内自然人	1.58%	4,436,991.00	0	质押	4,436,991.00
					冻结	2,957,994.00
王赤平	境内自然人	1.32%	3,697,200.00	0	不适用	0
张磊	境内自然人	1.14%	3,205,413.00	0	不适用	0
李洁	境内自然人	1.03%	2,879,544.00	0	质押	2,879,544.00
					冻结	1,919,696.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奉望实业有限公司	84,048,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84,048,068.00
林萌	20,70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06,000.00
魏连速	7,861,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1,635.00
包向兵	7,363,334.00	人民币普通股	7,363,334.00
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151,003.00	人民币普通股	6,151,003.00
郑露	5,347,079.00	人民币普通股	5,347,079.00
李梅兰	4,436,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6,991.00
王赤平	3,69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7,200.00
张磊	3,205,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5,413.00
李洁	2,879,5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9,54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魏连速将其所持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公司前10名股东中,林萌与李梅兰、李洁具有关联关系,系一致行动人; 3、公司前10名股东中,包向兵、郑露为配偶关系,系一致行动人; 4、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注1)

为践行既定发展战略,公司在内生增长的同时,寻求外延式发展,以实现多元化经营的目标。在原有液晶显示屏相关产品及仪器仪表、配电设备的业务布局基础上,公司加速构建新业务增长曲线,向交易对方凯星有限公司、正嘉有限公司、上海汇之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中恩云(北京)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惠碧源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中恩云(北京)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本次收购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关联交易。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经与交易对方签署《北京房山数据中心项目之合作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二),并根据协议向交易对方支付了诚意金。

2025年7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025年8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的议案》,公司当日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已生效。

2025年9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以及《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公司当日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补充协议(二),该协议已生效。

2025年9月29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房山中恩云数据中心项目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已生效。

2025年10月10日,按照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约定,相关各方已支付了第一期暂存交易价款至监管账户。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注1)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	2025年04月23日	2025-024、2025-025
	2025年04月29日	2025-031、2025-032
	2025年05月07日	2025-044
	2025年05月26日	2025-054
	2025年06月06日	2025-057、2025-058
	2025年06月13日	2025-061
	2025年06月25日	2025-063
	2025年07月15日	2025-068、2025-069、2025-070、2025-071、2025-072
	2025年08月16日	2025-077、2025-078、2025-079
	2025年09月13日	2025-084、2025-085、2025-086、2025-087、2025-088、2025-089、2025-090、2025-091
	2025年09月30日	2025-093
	2025年10月11日	2025-095
(注2)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2025年09月13日	2025-084、2025-088、2025-091
	2025年09月30日	2025-093
(注3)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5年03月27日	2025-011、2025-012、2025-013
	2025年07月15日	2025-068、2025-069、2025-071
	2025年09月13日	2025-084、2025-085、2025-089、2025-091
	2025年09月30日	2025-093
(注4)向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025年09月13日	2025-084、2025-085、2025-090、2025-091
	2025年09月30日	2025-093
(注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2025年02月28日	2025-009
	2025年03月27日	2025-011
	2025年05月22日	2025-049、2025-050、2025-051、2025-052
	2025年06月12日	2025-059
	2025年07月04日	2025-066
	2025年10月14日	2025-096
(注6)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	2024年12月14日	2024-080、2024-083
	2024年12月31日	2024-086
	2025年01月16日	2025-002
(注7)调整公司组织架构	2025年03月27日	2025-011、2025-014
(注8)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2025年04月09日	2025-016、2025-017、2025-018、2025-019
	2025年04月25日	2025-029
(注9)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3年04月27日	2023-018
	2024年04月29日	2024-035
	2025年04月23日	2025-026
	2025年04月24日	2025-028
	2025年04月25日	2025-030
	2025年04月30日	2025-035、2025-042
	2025年05月26日	2025-055
	2025年06月27日	2025-065
(注10)关于股东诉讼事项	2024年06月22日	2024-049
	2024年10月31日	2024-073
	2024年12月27日	2024-085
	2025年02月22日	2025-008
	2025年04月14日	2025-021
(注11)被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	2025年01月25日	2025-003
	2025年02月22日	2025-005、2025-006、2025-00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66,134.34	26,114,261.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028,814.31	2,143,753.33
应收账款	126,147,764.12	110,039,005.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933,339.45	3,536,399.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20,486.16	2,617,322.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607,496.30	90,114,938.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4,231.62	1,301,216.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768,489.23	2,006,195.42
流动资产合计	238,466,755.53	237,873,091.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724,393.12	41,724,393.12
投资性房地产	80,987,203.69	84,270,491.89
固定资产	20,317,290.01	21,660,434.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73,783.96	10,471,283.99
无形资产	5,553,721.16	6,362,557.0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3,124,906.54	33,124,906.54
长期待摊费用	4,095,761.17	5,395,259.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43,718.46	7,759,591.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00.00	18,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341,178.11	210,787,417.61
资产总计	439,807,933.64	448,660,508.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980,201.86	80,320,218.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130,916.20	3,959,439.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56,447.21	5,197,241.65
应交税费	1,116,141.33	15,421,496.13
其他应付款	100,237,429.41	43,882,767.99
其中:应付利息		13,75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39,396.18	18,913,282.79
其他流动负债	12,505,695.38	3,776,237.78
流动负债合计	190,966,227.57	186,470,684.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57,527.65	7,045,665.24
长期应付款	750,000.00	1,2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30,310.41	6,378,159.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37,838.06	14,673,824.73
负债合计	201,304,065.63	201,144,509.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0,253,733.00	280,253,7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5,277,310.44	1,705,277,310.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14,923.20	15,914,923.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82,632,663.93	-1,770,789,99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813,302.71	230,655,969.44
少数股东权益	19,690,565.30	16,860,02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503,868.01	247,515,999.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9,807,933.64	448,660,508.89

法定代表人: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嵇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丽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2,270,749.41	134,708,238.02
其中:营业收入	192,270,749.41	134,708,238.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7,451,765.05	147,474,279.40
其中:营业成本	153,720,555.72	109,666,871.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51,723.49	1,136,592.60
销售费用	4,152,471.53	5,249,834.96
管理费用	30,393,456.04	27,608,337.65
研发费用	5,538,484.61	3,610,806.02
财务费用	2,295,073.66	201,836.24
其中:利息费用	3,285,230.92	1,082,620.90
利息收入	620,990.78	83,835.80
加:其他收益	1,279,582.40	789,239.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28.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9,017.01	696,006.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6,833.74	-1,498,242.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97.31	187,383.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33,086.68	-12,576,926.40
加:营业外收入	348,070.42	472,419.42
减:营业外支出	55,505.23	124,312.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40,521.49	-12,228,819.05
减:所得税费用	2,371,609.71	1,435,556.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12,131.20	-13,664,376.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12,131.20	-13,664,376.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42,666.73	-15,551,869.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0,535.53	1,887,493.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12,131.20	-13,664,376.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42,666.73	-15,551,869.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0,535.53	1,887,493.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23	-0.05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23	-0.05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嵇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丽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406,243.45	181,384,629.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73,603.40	7,202,433.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3,281.53	2,948,81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312,128.38	191,535,874.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387,537.23	158,129,512.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33,013.28	28,765,26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34,285.38	4,786,64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59,635.14	14,882,05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414,471.03	206,563,48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02,342.65	-15,027,612.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728.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6,807,17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13.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13.64	6,821,907.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4,532.54	4,378,245.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04,532.54	78,628,245.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99,518.90	-71,806,338.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3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709,065.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7,973.67	567,445.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6,993.76	4,579,06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14,619.92	5,146,513.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85,380.08	4,853,486.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1,940.06	624,565.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34,541.41	-81,355,898.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99,906.20	102,452,606.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65,364.79	21,096,707.72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5-101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均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2)成立日期:2005年1月17日,于2022年10月完成证券服务业务备案。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14层1412室

(5)首席合伙人:蓝贤忠

(6)2024年年末合伙人数量: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1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人。

(7)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410.69万元。审计业务收入404.2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40万元。

(8)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其行业为电子和医药类,审计收费总额240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正一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截至2024年末,已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人民币125.93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不存在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正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蓝贤忠,男,2001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入职正一会计师事务所前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以及江西分所负责人,期间先后组织、参与或审核多家上市公司财报审计、内控审计等专业服务,于2023年12月入职正一会计师事务所,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燕,女,2006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入职正一会计师事务所前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量控制委员会委员,期间参与了大量国企审计、新三板、上市公司等审计项目,于2022年4月入职正一会计师事务所,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武燕,女,2014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期间参与了大量国企年报和内控审计、新三板、上市公司、私募债、资产证券化等项目审计,于2023年4月入职正一会计师事务所后专职从事业务风险及质量管理等工作,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2、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正一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4、审计收费: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主要按照2024年度业务规模变化情况、审计工作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120万元。

2025年度审计费用将按照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公司2025年度业务规模变化情况、审计工作量等因素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公司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业务约定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正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调研和审查,并对其2024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正一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关执业资格,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有良好的诚信水平和职业操守,能够在审计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正一会计师事务所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的各项工作。为保持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提议续聘正一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以及其他相关审计工作,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